

科尔沁区2025年老旧小区房屋主体改造工程一批项目（铁路街道）第二标段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05002025071702001002）

一、中标人信息

【1】科尔沁区2025年老旧小区房屋主体改造工程一批项目（铁路街道）（第二标段）：

中标人：海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格：579.723646万元

二、其他

1：科尔沁区2025年老旧小区房屋主体改造工程一批项目（铁路街道）第二标段，中标候选人于2025年8月18日公示结束。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评标结果的异议，现将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依法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科尔沁区2025年老旧小区房屋主体改造工程一批项目（铁路街道）第二标段

中标人：海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得分：89.65分）

1、中标价：5797236.46元；

2、工期：120日历天；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4、项目管理机构组成及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项目经理：吕英渤（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辽221161668418）；技术负责人：付添；安全员：关庆岐；质量员：乐丽娟；施工员：李石；材料员：郝薇；资料员：赵丹。

5、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

（1）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红阳三矿南风井瓦斯泵站维修加固工程。

技术负责人业绩：

（1）2024年沈阳市和平区老旧小区园区配套改造（二）项目-施工3标段；

（2）辽宁厚安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无硫加臭剂及化工新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企业业绩：

（1）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红阳三矿南风井瓦斯泵站维修加固工程；

（2）辽阳市第三人民医院病房楼粉刷工程；

（3）2024年沈阳市和平区老旧小区园区配套改造（二）项目-施工3标段；

(4) 辽宁厚安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无硫加臭剂及化工新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二、招标文件设置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

(一) 招标控制价为：5805946.71元；

(二) 工期：120日历天；

(三)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四)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

1.1本项目第一标段和第二标段要求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内（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各项税收及社保的证明材料）。

2、人员资质要求：

2.1本项目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B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

2.2本项目要求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2.3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拟派专职安全员，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要求投标人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须具备并提供近一年内（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任意连续3个月的有效社保缴纳凭证，退休返聘人员提供返聘合同。入职时间不足3个月的，自入职之月起算。备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联合满足以上1-2项要求即可。

3、财务要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近三年度（2022年-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如成立不足三年，则从成立之年起计。

4、信誉要求：

4.1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2025）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以截至到开标时间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不良行为记录公示信息截图为准）。

4.2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4.3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案件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4.4投标单位以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和信用报告为准）。

5、其他要求：

5.1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应是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的状态。

5.2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备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以上3-5项要求。

6、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6.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

6.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6.3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中规定可以联合满足或达到的条款以外，其他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6.4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6.5具备相同资质不同资质等级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6.6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交纳代理服务费（如有）等事宜。

6.7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公告发布媒介：

(一)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jy.nmg.gov.cn>

(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nmgztb.com.cn>

(三)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科尔沁区住建局**。

四、联系人

招标人：**通辽市科尔沁区铁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昆都仑大街中段**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3734759356**

邮件：5422504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华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沈铁河畔花园小区**

联系人：**于洋**

电话：**15114795197**

邮件：nmgghy999@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